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屠世润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监事，并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 15:00，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经过充分讨论，形成决议如下：

1、《关于以现金方式受让上海科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20%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人民币 4,600 万元竞价购买上海职工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职工科创）持有的上海科工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科工）20%的股权，以及相关债权。如公司通过上述方式竞价成功，在上述交易相关股权转让变更手续办理完毕后，上海科工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最终是否能成功竞得上海科工的相应股权及债权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就本次收购及竞价履行的程序及编制的文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整体影响力，及市场竞争力，将进一步得到提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